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adeGo FinTech Limited
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7)

自願公告
股東變化

本公告乃由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3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由深圳市金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證**」)，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號：600446)作出的股份收購。

本公司知悉，於2022年3月29日，本公司11,950萬股股份的股權交割(「**股權交割**」)已經完成。於交割完成後，金證目前於本公司的持股比例為19.92%。

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所知，本公司控股股東及一致行動人並無意向出售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據本公司所獲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本公司將繼續維持已發行股份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勇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勇先生、萬勇先生、廖濟成先生、張文華先生；非執行董事林宏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焦捷女士、文剛銳先生及陸海林博士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在GEM網址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址www.tradego8.com刊載。